

◆ 中国东南部方言比较研究丛书（第四辑）◆

DAICI
代 词

李如龙 张双庆 主编



暨 南 大 学 出 版 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代词/李如龙, 张双庆主编 .—广州：
暨南大学出版社, 1999.3

(中国东南部方言比较研究丛书)

ISBN 7-81029-685-X

I . 代…

II . ①李…②张…

III . 方言研究

IV . H17

暨南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州·石牌·510632)

新华书店经销

暨南大学出版社照排中心排版

暨南大学印刷厂印刷

*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1.875

字数：290 千

1999 年 3 月第 1 版 1999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1000 册

定价：24.00 元

鸣 谢

香港中文大学中国文化研究所

日本三菱基金会 (The Mitsubishi Foundation)

前 言

东南方言比较研究的第四个集子以代词为题。关于代词的讨论会是1995年10月底接着全国汉语方言学会第八次年会在武汉举行的。提交会议的论文经过讨论后各自又作了修改，收入这个集子的有17篇。

代词是一个小家庭——为数不多的封闭性词类。一种方言的代词，不必花太多时间就可以穷尽地罗列出来。可是，把东南部各方言的一些抽样的方言点的代词都罗列出来了，还是使人大吃一惊：竟然也有那么大的差别，有那么多值得讨论的问题！

为什么各方言的有限的代词会有那么多的歧异呢？这是材料汇集后就引起大家兴趣的问题。在整理定稿时，不少同人从不同的角度为这个问题提供了自己的答案。以下各点是本书各文多次提到的原因：

首先，从纵向的发展看，不同的方言（包括同一大区中的小方言点）由于形成于不同的年代，不同程度地保留了各个时期的古代汉语的语言成分，这就是造成方言差异的原由。从本书所报告的材料看，不论是先秦两汉或是唐宋时期的代词大多可以在现代方言中找到留存。仅以唐以后的后缀“家”为例，吴语有“自家、人家”，粤语有“私家、家婆、家姐”，闽语有“依家（福州：我们）、谁家（漳州：谁）”乃至“后生家、头家（老板）”。

其次，从横向的渗透看，方言之间的相互影响以及共同语对方言的影响也是造成方言差异的原因。例如吴方言，原本就有自己的代词系统，在人称代词有“侬、汝、渠”，后来，受到长江北岸和西邻官话的影响，有的吴方言又有了“我、你、他”的说法。在闽方言区，东部沿海说“我、汝、伊、只、许”，西部山区说“我、你、渠、咩、兀”，后者显然是客赣系方言影响的结果。

第三，从代词自身的特点说，它是一个为数不多的封闭的小系统，在口语中又是最常用的基本词汇。正因如此，操不同口音的人在相互交往中，如有差异也容易学习和掌握，邻近的方言里的不同代词往往可以彼此兼用并行。例如在泉州一带，“这里”的各种说法：即搭（仔）、即位（仔）、即块、[tsə³a³]、[tsə¹a⁰]、[tsia²]，在许多县市都是可以通行的。应该说，这是造成代词纷繁复杂的内部依据。与此相关的，我们还可以看到，也由于数量少而又常用，代词的读音往往发生种种非常规的变化，几经移易、变异，常常出现面目模糊、本源难辨的现象。例如吴语的“渠”音变为“夷”，有人就误认为是“伊”，闽语的“我侬”合音为“阮”，有人就把它说成“内部屈折”的“形态变化”。又如人称代词多数式的后缀，仅在杭嘉湖地区的北部吴语，就有“俚、搭、伲、笃、拉、堆、它、那堆、拉堆”，指代词的后缀则有“搭、荡、边、海、块、浪、爿、里、点、头、面”等等。

既然代词的音变特别，我们就应该特别地注意它，探求造成各种音变的原因，归纳出类型。以下各点是本书的材料所显示的几种不同的音变类型：第一，大多数客、赣、粤方言的“我、你、渠”都读为同调，这是“渠”受到“我、你”的感染，同类相从的结果。第三人称代词是最迟形成的（来自“别称”的“其”），有如后来入伙的同行者，随着先行者的路向走了。这是

适应小系统的统一的需要而发生的类化音变。第二，沿海闽方言的近指、远指代词用声母 ts-/h-的不同来区别，梅州客家话用声调（kai³—hai⁵）的不同来区别，遂安吴语用韵母的不同（a²—i²）来区别，这是以两个子系统的区别为区别的分化的音变。第三，梅县话的疑问代词“诘多、诘久、诘时、诘远”诘 [kit¹] 来自几 [ki³]，松江“实奴”来自“是依”，厦门话 [tsit⁸ tsui⁶] 来自“是谁”，漳州话“谁”说 [tsua²] 是“谁何”的合音，这是多音代词因快读而引起的弱化音变和促化音变。

认清各种音变的类型和过程，便可以找到代词的“本字”。只有考出各种方言代词的本字，才能对它们进行古今流变和南北异同的比较。因此，即使是单点的描写，为了日后的比较，“考本字”都是必不可少的工作。梅县话的“佢等” ten¹ 可能是“佢兜人” [teu¹nin⁰] 的合音，“兜”可能是“多” [to¹] 变来的，指示代词的多数式“那些”说成“个兜”，是本方言的内证；在江西南城和福建的邵武一带，人称代词的多数式就都是单数式加“多”构成的（李如龙、张双庆等：《客赣方言调查报告》420、423页）。这是姊妹方言的旁证。不用“本字”串起来，这种语言事实就成了不相干的了。又如闽语的“甚物” [sim³ mi⁷]，（东西：物件 [mi⁷kiā⁶]），粤语的“乜嘢” [met⁷jie³]，客语的“脉个” [mak⁷ke⁴] 和官话的“什么” [sən²mə⁰]，如果都能论证是从“物”字音变而成，这些写法各异的成分就成了同源现象并和唐宋间常见的“是物”、“甚物”一线相承了。闽语的“tsit⁸谁”和吴语的“za⁸我”若能确证为“是”，也就和《祖堂集》的“是我、是汝、是渠”建立了承继关系。吴语的远指代词 [he³] 经过论证，确认为“许”，也就和闽语挂上了重要的一钩。可见，对于这些方言的基本词来说，考本字是十分重要的，是比较研究的基础。这本集子里，吴语和闽语的代词都有面上的比较

分析，也都认真地考出了一些本字，在古代汉语里找到渊源，有了这些成果，我们对吴语和闽语在历史上确实存在过的亲缘关系也可以得到进一步的认识。

诚然，也有一些方言词很难考出本字来。这类方言词有的是由于音变过于曲折，有的本来就是方言口语的创新并非自书面语而来的，甚至有的还是从其他民族语言借用的。曹志耘所调查的严州方言的代词，至今未能认定本字的就不下 20 字。

把东南诸方言的代词都罗列出来，使我们吃惊的另一点是从上古汉语到近代汉语里见过的代词，几乎都能在现代方言里找到。例如人称代词第一人称有我、吾、侬、身、阿，第二人称有女、汝、尔、你，第三人称有其、渠、伊、他；表示复数的语缀有侪、家、辈、各人、大家人等等，还有加于人称代词前面的“是”（是我、是谁），后面的家（自家、奴家、依家）等等，从本书各篇文章可以找到许多例证，此处不再罗列。

语言是一种结构的系统，代词虽少，也是一个系统。我们在比较研究代词的时候，不论是研究语音或语义（当然包括词汇意义和语法意义），都必须有系统的观念。上文所说的“类化音变”是系统内的协同音变，福建的邵武话三身代词为 [xaj⁶、xien⁶、xu⁶]（《闽语研究》，250 页），不但声调协同，连声母也类化了。至于上文也提过的近指和远指或异声或异韵或异调，则是语义的对立系统和语音对立系统的相对应。有不少的客家方言的指示代词在指示和称代体词时（相当于普通话的“这个、那个，这些、那些，这里、那里”等等）有明确的近指和远指之别；但在修饰限制谓词时（相当于普通话的“这么、那么，这样、那样”）则不分近指和远指，在梅县都说成 an³（《客赣方言调查报告》425 页），这是语法意义的系统差异所决定的词汇手段的系统差异。在闽方言，指示代词用“只一许”的系列来表示十分一致，而在

疑问代词则有“啥、乜、底、谁、若、哪”等多种系列，这也是不同的语法类别所决定的不同的形式特征。由此可见，音义系统之间的对应关系是多种多样的。

透过现代方言的比较，联系古代汉语各个时期的说法，便可以考察汉语词汇、语法的演变过程。对于为数不多的代词来说，这种综合比较特别有意义。例如疑问词在上古时期多用匣母平声字“何、奚、胡”等（杨伯峻、何乐士：《古汉语语法及其发展》160—162页），到了唐代，又有“是物”的说法，“是”又写作“什、拾、甚”，“物”又写为“勿、末、莫、摩、麼”，也就是后来所写的“什么”（吕叔湘、江蓝生：《近代汉语指代词》129—130页）。现代方言看来都是从“甚物”分两道沿袭发展而来的（《汉语方言词汇》564、569页）：

甚物→	什么（北京）	{	啥子（成都）	啥（西安、苏州）
			甚（太原）	什哩（南昌）
			么子（长沙）	么事（武汉）
			么（济南）	乜嘢（广州）
				乜（潮州）

又如问数量的“多少”，上古曾有过“若”、“若何”的说法，“从中古的某一个时候起又有‘几多’一词，……它的应用好像不怎么广，宋以后也就不大见了”（《近代汉语指代词》343页）。看来，“几多”主要是客赣方言继承下来了，在粤语进一步省略成“几”（多少重说“几重”，多么好也说“几好”）。吴语也说“几”（苏州：几化，温州：几侠），而在官话区则多说“多少”、“多”（多大，多重，多好）。

古汉语也有方言差异，然而往往缺乏明确的记录。拿现代方言和古汉语作比较，还可以帮助我们了解古时候的方言情况。例

如第二、第三人称代词在敦煌变文及《祖堂集》里的说法就有不同的情况（见吴福祥：《敦煌变文语法研究》，岳麓书社，1996）。

	你—汝	他—伊—渠
变文集	187 246	252 42 1（写作“居”）
祖堂集	361 742	261 38 29

变文集是北方的说唱文学，祖堂集是成书于闽南的禅家语录，这两部书所反映的不同用例的不同比例和现代方言的差异是大体一致的。“汝、伊”的用法集中见于今闽语，“渠”的说法见于吴、赣、客、粤诸方言。当然，这还可以说明，唐代的北方话还处于“汝”向“你”的演变过程中，而《祖堂集》毕竟并非完全用方言来记录的。

此外，就本书各篇报告所反映的事实和提出的观点来看，我们还可以体会到：拿方言事实和古今汉语进行纵横两面的比较，对于我们考虑一些汉语语法理论的问题看来也是大有好处的。例如汉语的代词究竟有没有“格”和“数”的语法范畴？运用方言材料进行具体分析，也许就比较明朗了。

研究上古汉语的学者都提到，先秦的人称代词似有“格”的分工。王力先生说：“从殷代到西周，‘朕’和‘乃’（而）只限用于领格，……春秋战国以后，‘朕’字渐渐兼用于主格了，但是‘乃’（而）仍以用于领格为常。”“‘吾’字用于主格和领格，‘我’字用于主格和宾格。当‘我’用于宾格时，‘吾’往往用于主格；当‘吾’用于领格时，‘我’往往用于主格。在任何情况下，‘吾’都不用于动词后的宾语。”（《汉语史稿》259—260页）在现代方言中，吴语和闽语都有把复数式用作领格的现象（上海：夷拉阿哥——他哥哥，厦门：阮老爸——我父亲），这种情况恐怕和上古汉语的“格”的区别并非一脉相承，而可能是在

“我们学校”“他们家的小弟”这类结构延伸而成的。关于客家话的人称代词在主、宾格和领格的不同地位韵母和声调有异的现象，有的学者认为是“格”的差异（见本书林立芳文），有的学者则认为是与“家”字合音的变异（见本书严修鸿文）。这些不同的认识究竟何者为是，还有待于更多的事实来检验。看来，“格”的分工在上古也并未严格执行，中古之后就没有区别了，关于现代方言的许多“格”的说法也还很难得到确认，应当谨慎为是。

关于人称代词的“复数式”，似乎是相反的情形：古代未有，方言少有，普通话则生成了。“古人‘我’、‘吾’、‘尔’、‘女’诸词既可表示单数，也可表示复数”（《古汉语语法及其发展》128页）。太田辰夫还进一步论证道：“在古代汉语的人称代词后面加‘侪’、‘曹’、‘属’、‘等’、‘辈’等的，乍一看，似乎可看作是它们的复数形。但如果好好地看看这些复数形式就可以明白……不能把它们和现代汉语人称代名词的复数形看成同一的东西”（蒋绍愚等译：《中国语历史文法》，102页）。这是很有见地的。古代的“吾侪、我辈、尔等、尔曹”等并非表复数，而是指集体。“吾侪”是我所在的集体的指称，“尔等”是同你一类的人的统称。直至中古到现代的变化完成时（我辈→我每→我们），还是这样的性质，东南诸方言的“吾笃、吾搭”（吴江），“阿拉”（上海），“我农”（淳安），“伊侬”（汕头）等也不例外。至于福州话的“我各侬”、梅县的“𠵼等人”、江西南城的“渠多人”、福建清流的“我各连人、我各大家人、我各尔一下人”等说法，从字面上就可以看清是表“集体”的性质了。应该说，到了现代普通话，从“我们、你们、他们”引申到“工人们、学生们”，以及兰州方言所说的“衣裳们、瓜们、米们”（《兰州大学学报》，1963.2，1964.1），这个“们”才是真正的复数式的标记。

可见，拿众多的方言事实和古今汉语做比较，确实大有利于我们加深对汉语的历史、现状以及理论上的认识。

收入这本集子的论文多数是单点的描写。在描写的时候，我们都遵循一个原则：从语音的记录入手，既注意词义的分析，也注意语法关系的考察，尤其重视读音和词汇、语法意义之间的对应关系。在描写的基础上，有的文章着重作了词源的考证，和古代汉语作比较，有的对各类代词在句子中的分布和用法分析较为详尽，可谓各具特色。有几篇是就某个方言区的代词进行横向比较研究的。其中有大方言区的综合研究，也有小区的比较，甚至只是邻近几个县、一县之内的方言比较。不论范围多大，这种面上的比较都应该得到鼓励。事实上，这些文章都已经为我们提供了不少新鲜的见解了。

方言的比较研究是一个方向性的总课题。为了提取区域性共同特征、了解方言的分区及方言之间的亲疏远近关系，可以作共时的横向的比较；为了了解方言演变的历史过程及其与不同时期的古汉语的关系，可以作历时的纵向的比较；还可以透过比较来阐述横向结构规律或纵向的演变规律。不论是哪一种比较研究，都有一些值得提倡的观点和行之有效的方法。三个方面的比较研究也应该相互结合、相互论证、相互发明，这是使整个比较研究不断深化的必由之路。我们希望，经过一番努力，能够总结出这些合理的观点和科学的方法，能够形成“现实——历史——理论”综合研究的良性循环。这就是我们所理解的综合式的比较研究。

进行东南方言间的综合比较研究，这是我们组织这个课题组的初衷。但是，几次讨论会中，在交流情况之后，并没有足够的时间开展讨论，事先的思考和准备也显得不足。在各自修改论文的过程中虽有一些补救，依然未能令人满意。我们希望把这些初

步比较研究的成果奉献出来，能够引起更多同行的更加深入的分析研究。

李如龙

1997年10月于羊城

目 录

前言.....	李如龙 (1)
论吴语的人称代词.....	陈忠敏 潘悟云 (1)
吴语的指代词.....	潘悟云 陶 襄 (25)
北部吴语的代词系统.....	钱乃荣 (68)
苏州方言的代词系统.....	石汝杰 (85)
吴江方言的代词系统及内部差异	刘丹青 (102)
严州方言的代词系统	曹志耘 (126)
赣语安义方言的人称代词和指示代词	万 波 (145)
泾县方言代词	伍 巍 (159)
赣语泰和方言的代词 (稿)	戴耀晶 (167)
梅县方言的代词	林立芳 (176)
清流方言的代词系统	项梦冰 (201)
客家方言人称代词单数“领格”的语源	严修鸿 (233)
福州方言的代词	陈泽平 (247)
闽南方言的代词	李如龙 (263)
汕头方言的代词	施其生 (289)
屯昌方言的代词	钱奠香 (325)
香港粤语的代词	张双庆 (345)

论吴语的人称代词

陈忠敏 潘悟云

美国加州大学柏克莱分校 上海师范大学语言研究所

1 引言

吴语的人称代词非常复杂，其中北部吴语的人称代词尤为复杂。这种复杂情形主要表现为两大方面。

第一，各地吴语的人称代词形式差异很大。例如：

第一人称单数有：我 ηu （上海）、我依 $ho?noj$ （海盐）、奴 nu （松江仓桥）、我奴 ηnu （嘉兴）、阿奴 $a?nu$ （青浦练塘）、实我 $ze? \eta$ （上海纪王）、阿 a（义乌）、阿依 $a?noj$ （金华）、我落 $polo?$ （绍兴）等。

第二人称单数有：汝 η （崇明）、汝依（奴） $\eta nəu$ （宁波）、依 noj （上海）、奴 nu （青浦）、汝落 $no?lo?$ （绍兴）、奈（苏州）、实依 $ze?noj$ （奉贤、南汇）、实奴 $ze?nu$ （松江古松）、 zu （松江泖港）、任 $z\tilde{e} n$ （嘉定）等。

第三人称单数有：渠 gi （衢州）、伊 fi （上海）、渠依（奴） $dʒir?nəu$ （宁波）、俚 li （苏州）、实伊 $ze?fi$ （绍兴）、伊落 $filo?$ （绍兴）、俚奈 $line$ （苏州）、是渠 $zidzi$ （湖州）、他 $t'a$ （靖江）等。

虽然其中不乏有同源关系的词，但复杂程度仍然显见。

第二，同一方言有不止一套的代词形式。如苏州、宁波、松江、绍兴等话的人称代词单数是：

	苏州话	宁波话
第一身	ŋənən	ŋɔŋɔŋənən
第二身	nɛ	ŋ/ŋuŋ/nən
第三身	li/line/ŋne	dʒidʒiŋnən
	松江话	绍兴话
第一身	nu/ŋono (nu)	ŋo/ŋoŋlo/zeŋŋo
第二身	zu/zeŋnu	no/noŋlo/zeŋno
第三身	fi/zŋdzi	fi/ſilo/zeŋfi

其中，绍兴话人称代词达三套之多。

造成吴语人称代词复杂面貌的原因主要有二。其一，吴语本来自己有一套人称代词系统，后来，受北方官话的长期渗透、影响，官话的代词系统进入吴语，所以在同一地点造成人称代词叠床架屋的复杂现象。外来的官话代词层次跟本地的固有代词层次相互影响、相互竞争，又造成了同一地点人称代词不规则、不配套的复杂性。其二，代词是封闭类词，其音变往往脱离一般的语音规则。音变的不规则性，又增加了吴语代词系统的复杂程度。

下面我们从吴语人称代词的层次性、音变不规则性等方面，并通过方言比较，历史文献材料的印证来讨论吴语人称代词的演变。

2 第一人称

吴语早期的第一人称代词为“依”。

现代北部吴语里，“依”是用于第二人称的。如上海市、余姚、昆山、常熟、临安、奉化、海宁等方言都是用“依”表示第二人称的。不过，凡是熟悉中国古典作品的人都会知道，古代的吴地是以“依”作为第一人称的，南朝用古代吴语写的吴声歌曲十分清楚地反映这一点：

《华山畿》第一首：“君既为侬死，独活为谁施？欢若见怜时，棺木为侬开。”

《读曲歌》第四首：“千叶红芙蓉，照灼绿水边。馀花任郎摘，慎莫罢侬莲。”

鲍照《吴歌》第二首：“观见流水还，识是侬泪流。”

《玉篇·人部》：“侬，吴人称我是也。”

为什么“侬”字会从古代的第一人称变作现代的第二人称了呢？这要从“侬”字的本义说起。

在古代吴语中，“侬”字的本来意思是“人”，我们可以找到许多文献的证明：《读曲歌》第四八首：“诈我不出门，冥就他侬宿，鹿转方相头，丁倒欺人目。”“他侬”就是“他人”。

《寻阳乐》：“鸡亭故侬去，九里新侬还。”

《读曲歌》第五九首：“作生隐藕叶，莲侬在何处。”“莲侬”一语双关，照字面此处“侬”即“人”，“莲侬”即采莲人。同时又谐音“怜侬”，“侬”为第一人称。

当时描绘江南一带言语特点常用“吴侬细语”或“吴侬软语”，其中的“吴侬”明显就是吴人，即“侬” = “人”。《庄子·让王》：“石户之农”。唐人成玄英疏：“农，人也。今江南唤人作农。”戴侗《六书故》第八云：“吴人谓人侬”。可见唐宋时代，江南方言的确还保留着“人”义的“侬”字。

“侬”的本义虽然可确定为“人”，但我们找不到上古文献方面的根据。“侬”字也不见于《说文》，可见是个晚起字。吴闽两语中，有许多词语找不到汉语的根据，很可能就有古百越语的来源。我们认为“侬”最初是古百越语的族称和自称，随着汉族对东南沿海的开发和移民，百越族逐渐汉化，在此基础上形成了吴闽等方言。“侬”作为一个底层词（substratum words）在吴语中保存下来，最初意义为“人”，又用作第一人称。关于“侬”是

古百越语底层词，我们在《释依》一文里有详细的讨论，本文不再赘述。这里仅引一段文献来说明古百越族的后裔——侗台族“依”是第一人称和自称的。

明·邝露《赤雅》和雍正《广西通志》卷九十二记载：“僮（壮）人善鸡卜，其法不一，以雄鸡雏执其两足，鸡匠焚香祷祈，占毕杀之，拔两股骨，洗净用线束之，以竹筵插束处；使两足相背端，执称祝，左骨为依，依者我也，右骨为人，人者事也，视两骨所有细窍，以小竹筵长寸许偏插之，斜直偏正，任其自然，以定吉凶。其法有十八变：直而正，近骨，吉；曲而斜，远骨，凶。”在今壮语中，“我”或“人”并不读作“依”音，只是在鸡卜的卦名中保留这个意义。宗教活动的名称世代相传，有很大的稳固性，它反映了壮族人在古代自称“依”的痕迹。壮族人自称 pu noŋ、pou tsu :ŋ、p'umnoŋ、poueu :ŋ，正是这种古老称呼的遗留。

“依”作为“人”义，仍保留在今天的一些吴方言里，金华地区“人”大部分是泥母东（冬）韵，是“依”字。

兰溪	义乌	赤岸	东阳横店	永康石柱	武义	汤溪	淳安	寿昌
人	noŋ	noŋ		neŋ	noŋ	noŋ	noŋ	noŋ
农	noŋ	noŋ		neŋ	noŋ	noŋ	loŋ	noŋ

丽水、衢州地区的一些方言也把“人”说作“依”，东韵，试比较：

龙泉	松阳	开化	广丰	龙游湖镇	衢县太真	衢县长柱	
人	nəŋ	nəŋ	noŋ	nəŋ	noŋ	nəŋ	noŋ
农	nəŋ	nəŋ	noŋ	nəŋ	noŋ	nəŋ	noŋ

有些地方“依”读如登韵，其实是吴闽两地方言东（冬）韵的一种非圆唇化的音变，我们在《释依》一文已有详论，本字也是“依”。